

湖南信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（临时董事会）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5月15日，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5月19日17:00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(湖南省湘阴县工业区园)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陈美良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9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7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2人。

委托他人出席的董事姓名为杨光，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原因为因公出差，未出席本次董事会，受托董事姓名为陈美良先生。

缺席董事的姓名为张晨亮先生、崔莉萍女士，缺席原因为因公出差，未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

主要内容：

1、因为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，同意进行董事长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77.78%（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100%）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。

2、经投票，选举陈美良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陈美良先生出任公司法人代表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77.78%（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100%）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二）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议案

主要内容：

1、因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同意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77.78%（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100%）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。

2、根据董事长提名，经投票，同意聘任陈美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候选人得票情况：

陈美良(拟聘任为公司总经理)：6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66.67% (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85.71%)，0票反对，1票弃权，审议结果：通过。

3、根据总经理提名，经投票，同意聘任刘久胜先生、李正象先生、席雄志先生、李国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意聘任范方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候选人得票情况：

刘久胜(拟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)：5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55.56% (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71.43%)，0票反对，2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；

李正象(拟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)：5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55.56% (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71.43%)，0票反对，2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；

席雄志(拟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)：5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55.56% (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71.43%)，0票反对，2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；

李国平(拟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)：5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的55.56% (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71.43%)，0票反对，2票弃权。审议结果：通过；

范方才(拟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):6票同意,占全体董事的66.67%
(占本次出席会议董事的85.71%),0票反对,1票弃权,审议结果:
通过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信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（临时董事会）
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信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3日